

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吴政办发〔2024〕37号

吴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吴兴区进一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 行动方案的通知

高新区、经开区管委会，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府各部门，区直各单位：

《吴兴区进一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吴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2月12日

吴兴区进一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 行动方案

为贯彻落实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《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》（发改环资〔2024〕1104号）和《浙江省进一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》（浙政办发〔2024〕26号）精神，进一步促进消费规模扩大，切实提升居民生活品质，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现就我区进一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制定如下行动方案。

一、加力推进汽车以旧换新

（一）提高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标准

在《吴兴区消费品以旧换新奖补政策实施细则》（吴商务联发〔2024〕8号）基础上，自2024年4月24日起（含当日，下同）至2024年12月31日，个人消费者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或2018年4月30日前注册登记的新能源乘用车，并购买纳入《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》的新能源乘用车或2.0升及以下排量燃油乘用车的，补贴标准提高至购买符合条件的新能源乘用车补2万元、购买2.0升及以下排量燃油车补1.5万元。补贴申请人名下报废乘用车应在2024年7月25日前登记在本人名下，补贴申领期间，新购置汽车应登记在申请人名下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区经信局、

区公安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，下同；以下各项工作均需各镇街落实）

（二）开展汽车置换更新补贴

个人消费者报废或转让（变更除外）本人名下乘用车，并在吴兴区（不含南太湖新区）内销售企业购置（以《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》开具地为准）7座以下（含7座）新乘用车，可申请一次性补贴。新车价格在5万（含）至15万（不含）之间的燃油车补贴6000元，新能源汽车补贴10000元；价格在15万（含）至25万（不含）之间的燃油车补贴10000元，新能源汽车补贴15000元；价格在25万（含）以上的燃油车补贴15000元，新能源汽车补贴18000元。活动期间每名补贴申请人或每辆旧乘用车均只能享受一次补贴。该项政策与国家汽车报废更新补贴不可重复享受。置换更新补贴资金用完即止。

补贴申请人应于2025年1月10日前在微信小程序“汽车置换更新补贴”递交申请，按要求上传相关证明资料。新车《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》开具地为补贴受理地。补贴申请人名下旧车登记时间必须在2024年8月22日前。区商务局、区公安分局等主管部门负责相关审核工作，区税务局按职责做好机动车、二手车销售发票管理工作。

区商务局收到申请材料的15个工作日内，会同相关部门按照职能职责进行审核。补贴申请人提交的信息真实完整，符合要求的，予以审核通过。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完整或不清晰无

法辨识的，区商务局将补正信息告知申请人，申请人按要求在申请截止日期前通过原渠道补正有关信息，补正信息期间不计入审核期限。区商务局应当于审核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之内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申请人指定的银行账户，同时根据实际情况优化资金申报及拨付流程，确保政策直达快享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税务局、区公安分局）

二、大力促进家电消费

充分释放国家政策红利，对个人消费者购买 2 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、洗衣机、电视、空调、电脑、热水器、家用灶具、吸油烟机等 8 类家电产品给予“立购立减”购置补贴。补贴标准为产品销售价格的 15%，对购买 1 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，额外再给予产品销售价格 5% 的补贴。每位消费者每类产品可补贴 1 件，每件商品补贴不超过 2000 元。可根据吴兴区居民消费习惯和家电市场实际情况，合理增加烘干机、吸尘器等补贴品类，更好的满足消费需要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）

三、开展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

将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纳入“2024 消费促进年”活动安排。对消费者报废老旧电动自行车并购买新的合标电动自行车，按国家标准予以补贴，规范报废电动自行车及其蓄电池的回收处置。支持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与生产企业、回收企业联合开展以旧换新，对消费者给予叠加优惠，可适时整合资源，线上线

下联合开展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经信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）

四、促进智能家居消费

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智能门锁（含智能防盗门）、智能窗帘、智能晾衣架、智能家用监控、智能照明、智能马桶（含智能马桶盖）、智能床（含智能床垫）、智能桌椅（含智能按摩椅、智能沙发）、智能健身设备、智能语音设施（含智能音箱）、智能服务机器人（含智能扫地机、拖地机）、智能洗碗机、智能蒸（烤）机等智能家居产品按照享受完销售商家所有折扣优惠后成交价格的 15%予以立减优惠，每位消费者每类产品可补贴 1 件，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。可根据吴兴区居民消费习惯和市场实际情况，合理增加补贴品类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区经信局）

五、支持旧房装修和厨卫局部改造

消费者购买用于旧房装修、厨卫局部改造所需的饰面砖、地板、墙板、集成吊顶、套装门、整体柜、淋浴房、洁具等物品和材料，按照上述品类购置价的 20%给予补贴，每人每套房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 2 万元。可根据吴兴区居民消费习惯，合理增加补贴品类，补贴品类应向先进、绿色、低碳、环保产品倾斜，更好满足居民装修改造需求。可结合吴兴区实际，合理确定其他补贴方式，补贴金额标准参照上述标准执行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商务局）

六、支持家庭适老化改造

围绕“如厕洗澡安全，室内行走便利，居家环境改善，智能监测跟进，辅助器具适配”五个方面，推进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，对购置符合条件的相关物品和材料给予购置价格 50% 的补贴，8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家庭补贴幅度上浮 10%，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 2 万元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、区商务局）

七、相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镇街及相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明确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精准制定工作目标，细化操作流程，压实各方责任，确保政策平稳过渡。充分利用各种活动载体，举办丰富多彩的促消费活动。区级相关部门应定期评估政策执行成效，适时动态调整相关政策。

（二）加大资金统筹。坚持区镇两级联动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，要用足用好中央及省级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，落实国家汽车报废更新政策及家电消费补贴政策，支持旧房装修、厨卫局部改造和家庭适老化改造，促进智能家居消费等，确保资金投向符合政策要求，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，有效提升消费能力。本轮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活动补贴资金总额限定，如补贴资金提前使用完毕，将发布政策结束公告；未用完的中央和省级资金将收回。

（三）强化政企银协同。各镇街要按照建设统一大市场的要求，支持不同所有制、不同注册地企业参与以旧换新工作。

鼓励金融机构优化消费金融服务，进一步加大惠民力度，通过满减、分期等形式助力消费品以旧换新。充分发挥电商平台优势，强化线上线下融合，支持开设线上以旧换新专区，引导生产、销售、回收等企业积极出台优惠促销政策，充分放大政策效应。

（四）规范活动秩序。政策实施中，当某一商品适用于多项消费品以旧换新优惠政策时，消费者可从高享受，优惠政策不可重复享受。要持续强化市场秩序监管，畅通投诉渠道，依法打击假冒伪劣、价格欺诈、非法翻新、以次充好等行为。加强以旧换新活动全流程监管，严厉打击套补、骗补行为，对违法违规行行为加大处罚力度。

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、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区监委，
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各群众团体，各民主党派。

吴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2月12日印发
